

HT

银 建 健 检 合 同

体检服务合同

2022-3-9 发布

2022-3-9 实施

北 京 银 建 门 诊 部 有 限 公 司 发 布



合同编号：HT-001-TJ-2022445

体检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白纸坊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101020000482906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樱桃二条 8 号

负责人：杜春晓

联系人：苏静雯

联系方式：18612238429

邮箱：bzfrsk@bjxch.gov.cn

乙方：北京银建门诊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 0102 7423 4549 75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56 号

法定代表人：唐艳

联系人：彭海

联系方式：010-63040988

邮箱：xsb@yinjian.com

合同编号: HT-001-TJ-202244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司法解释、相关卫生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本着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健康体检服务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章 基本情况

第一条 体检日期

1.1 日期安排

主检日期: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 日止,甲方受检者须提前 3-10 个工作日预约登记;

随检日期: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止,甲方受检者须提前 3-10 个工作日预约登记。

1.2 预约方式

预约电话: 010-63040988。

网上预约: www.yjjkg1.com。

微信预约: 公众号“银建健康管理”。

第二条 体检内容

甲、乙双方确认受检者总数、个人信息、体检项目、收费标准、体检总费用。收费标准及明细见附件《团体健康体检菜单》。

乙方给予甲方员工家属与甲方员工同等的项目及价格待遇,员工及家属要求增加

的项目在原价基础上享受6折优惠。

第三条 体检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56 号。

第二章 体检服务费用

第四条 体检费用与付款方式

4.1 结算依据

本次体检职工总人数为 208 人，预计体检费用 520000 元，体检服务费用按实检人数结算。

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预计体检费用总金额的 50% ¥260000.00 元（人民币：贰拾陆万元整），体检进度过半付体检费用总金额的 30% ¥156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伍万陆仟元整），于体检结束及发票送达后 30 日内一次性付清体检余款。

4.2 若因甲方受检者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完成所有体检项目的（如女性经期所致的妇科项目检查延迟），本人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检，超过期限未进行补检的，视同甲方受检者放弃该体检项目，上述情况及甲方受检者自行放弃的体检项目，套餐价格不变。

4.3 结算周期：甲方于本合同约定体检截止日后 30 日内一次性付清所有款项。

4.4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或支票。

4.5 开户行及账号

合同编号: HT-001-TJ-2022445

单位名称: 北京银建门诊部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武支行

账号: 1901 0001 0300 0015 373

银行联行号: 4021 0000 7307

第三章 体检报告

第五条 体检报告

5.1 甲方受检者体检完毕的 15 个工作日内提供《体检报告》。

5.2 体检报告的形式:

☒ 纸质报告

☒ 电子报告

5.3 获取体检报告的形式

☒ 集中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 甲方自取

☒ 甲方自主查询

第四章 承诺与声明

第六条 关于体检服务质量的承诺

6.1 乙方提供的健康体检服务符合卫生部《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和《北京市健

健康体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时符合健康体检本身所能达到的一般性要求。

6.2 因受检者自行放弃体检项目，造成体检结果出现误差与甲方无关。受检者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6.3 若涉及医疗纠纷，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或通过卫生行政部门提出调解申请。

第七条 关于健康体检中潜在医疗风险的声明

健康体检工作本身存在较大的诊疗风险，仅对部分疾病线索进行筛查，个人的个体差异很大，疾病的变化也各不相同，同时医学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领域。有些风险是医务人员和现代医学知识无法预见、防范和避免的医疗意外，有些是能够预见但无法完全避免和防范的。因此，在体检过程中双方对体检结果存在异议，我们将进行复查。因甲方所选择体检项目的局限性致使诊断依据不足，不利于乙方做出疾病诊断或者由于乙方现有的诊断技术所限而致意外，乙方不承担责任，但乙方会严格遵守各种规章制度和医疗操作规范，积极防范意外情况的发生。

第五章 权利与义务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8.1 甲方应在体检前至少 5 个工作日向乙方提供受检者个人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信息、电话、婚姻状况及所检套餐类型，并确保受检者个人信息准确无误。如因身份不符或甲方人员故意隐瞒既往病史导致体检结果误差，乙方不承担责任。

8.2 甲方须配合乙方按时体检。若因甲方原因不能按时体检，应于体检前至少 5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调整时间。

合同编号：HT-001-TJ-2022445

8.3 对于高龄和行动不能自理的受检者，甲方须派人协助体检。如发生意外乙方不承担因此带来的法律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9.1 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为甲方提供合同所列明的体检服务。

9.2 对于甲方提供的受检者名单以外的人员，乙方有权拒绝提供体检服务。

9.3 除法律或行政法规有特别规定外，乙方不得向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涉及甲方受检人员的信息资料或体检报告内容。

9.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乙方作为报告责任人义务将受检人群中符合上报条件的通过网上申报的方式上报至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第六章 增值服务

第十条 乙方与甲方商定后，可为甲方提供以下增值服务：

- ☒ 赠送营养早餐
- ☒ 建立个人健康档案
- ☒ 提供健康讲座（一次）
- ☒ 即时健康咨询
- ☒ 提供团队汇总分析报告（30人以上）

第七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一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支付对方本合同预计体检费用0%的违约金，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1.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超过约定日期 30 日，按未付款部分的0%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1.3 除非双方协商一致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双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八章 不可抗力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2.1 本合同一方若因不可抗力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应立即以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 15 日内持不可抗力证明要求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12.2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九章 保密

第十三条 保密

甲乙双方应对对方提供的技术和商务资料、价格等相关信息对外保密，除非用于本协议的目的，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自行使用或泄露给第三方。

合同编号: HT-001-TJ-2022445

第十章 争议解决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均应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第十五条 其他

15.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

白纸坊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2022.6.14

乙方:北京银建门诊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2022.6.14

HT

银 建 健 检 合 同

体检服务合同

2022-3-9 发布

2022-3-9 实施

北 京 银 建 门 诊 部 有 限 公 司 发 布



TH

同 台 器 用 器 器

同台器用器



同台器用器

同台器用器

同台器用器

合同编号：HT-001-TJ-2022447

体检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白纸坊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101020000482906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樱桃二条 8 号

负责人：杜春晓

联系人：苏辉

联系方式：18519083760

邮箱：bzfrsk@bjxch.gov.cn

乙方：北京银建门诊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 0102 7423 4549 75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56 号

法定代表人：唐艳

联系人：彭海

联系方式：010-63040988

邮箱：xsb@yinjian.com

合同编号：HT-001-TJ-2022447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司法解释、相关卫生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本着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健康体检服务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章 基本情况

第一条 体检日期

1.1 日期安排

主检日期：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 日止，甲方受检者须提前 3-10 个工作日预约登记；

随检日期：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止，甲方受检者须提前 3-10 个工作日预约登记。

1.2 预约方式

预约电话：010-63040988。

网上预约：www.yjjkg1.com。

微信预约：公众号“银建健康管理”。

第二条 体检内容

甲、乙双方确认受检者总数、个人信息、体检项目、收费标准、体检总费用。收费标准及明细见附件《团体健康体检菜单》。

乙方给予甲方员工家属与甲方员工同等的项目及价格待遇，员工及家属要求增加

的项目在原价基础上享受6折优惠。

第三条 体检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 56 号。

第二章 体检服务费用

第四条 体检费用与付款方式

4.1 结算依据

本次体检职工总人数为 118 人，预计体检费用 113820.00 元，体检服务费用按实检人数结算。

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预付体检费用总金额的 0 % 约为¥0 元（人民币零整）作为订金，并于本合同约定体检截止日后 30 日内一次性付清体检费余款。

4.2 若因甲方受检者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完成所有体检项目的（如女性经期所致的妇科项目检查延迟），本人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检，超过期限未进行补检的，视同甲方受检者放弃该体检项目，上述情况及甲方受检者自行放弃的体检项目，套餐价格不变。

4.3 结算周期：甲方于本合同约定体检截止日后 30 日内一次性付清所有款项。

4.4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或支票。

4.5 开户行及账号

单位名称：北京银建门诊部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HT-001-TJ-2022447

开户银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武支行

账号：1901 0001 0300 0015 373

银行联行号：4021 0000 7307

第三章 体检报告

第五条 体检报告

5.1 甲方受检者体检完毕的 15 个工作日内提供《体检报告》。

5.2 体检报告的形式：

☒ 纸质报告

☒ 电子报告

5.3 获取体检报告的形式

☒ 集中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 甲方自取

☒ 甲方自主查询

第四章 承诺与声明

第六条 关于体检服务质量的承诺

6.1 乙方提供的健康体检服务符合卫生部《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和《北京市健康体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同时符合健康体检本身所能达到的一般性要求。

6.2 因受检者自行放弃体检项目，造成体检结果出现误差与甲方无关。受检者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6.3 若涉及医疗纠纷，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或通过卫生行政部门提出调解申请。

第七条 关于健康体检中潜在医疗风险的声明

健康体检工作本身存在较大的诊疗风险，仅对部分疾病线索进行筛查，个人的个体差异很大，疾病的变化也各不相同，同时医学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领域。有些风险是医务人员和现代医学知识无法预见、防范和避免的医疗意外，有些是能够预见但无法完全避免和防范的。因此，在体检过程中双方对体检结果存在异议，我们将进行复查。因甲方所选择体检项目的局限性致使诊断依据不足，不利于乙方做出疾病诊断或者由于乙方现有的诊断技术所限而致意外，乙方不承担责任，但乙方会严格遵守各种规章制度和医疗操作规范，积极防范意外情况的发生。

第五章 权利与义务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8.1 甲方应在体检前至少 5 个工作日向乙方提供受检者个人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信息、电话、婚姻状况及所检套餐类型，并确保受检者个人信息准确无误。如因身份不符或甲方人员故意隐瞒既往病史导致体检结果误差，乙方不承担责任。

8.2 甲方须配合乙方按时体检。若因甲方原因不能按时体检，应于体检前至少 5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调整时间。

8.3 对于高龄和行动不能自理的受检者，甲方须派人协助体检。如发生意外乙方不

合同编号：HT-001-TJ-2022447

承担因此带来的法律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9.1 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为甲方提供合同所列明的体检服务。
- 9.2 对于甲方提供的受检者名单以外的人员，乙方有权拒绝提供体检服务。
- 9.3 除法律或行政法规有特别规定外，乙方不得向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涉及甲方受检人员的信息资料或体检报告内容。
- 9.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乙方作为报告责任人有义务将受检人群中符合上报条件的通过网上申报的方式上报至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第六章 增值服务

第十条 乙方与甲方商定后，可为甲方提供以下增值服务：

- ☒ 赠送营养早餐
- ☒ 建立个人健康档案
- ☒ 提供健康讲座（一次）
- ☒ 即时健康咨询
- ☒ 提供团队汇总分析报告（30 人以上）

第七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一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支付对方本合同预计体检费用0%的违约金，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1.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超过约定日期 30 日，按未付款部分的0%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1.3 除非双方协商一致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双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八章 不可抗力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2.1 本合同一方若因不可抗力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应立即以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 15 日内持不可抗力证明要求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12.2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九章 保密

第十三条 保密

甲乙双方应对对方提供的技术和商务资料、价格等相关信息对外保密，除非用于本协议的目的，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自行使用或泄露给第三方。

合同编号: HT-001-TJ-2022447

第十章 争议解决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均应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第十五条 其他

15.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

白纸坊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2022.6.14

乙方:北京银建门诊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2022.6.14